

证券代码：300625

证券简称：三雄极光

公告编号：2023-017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限制性股票注 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所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8 人，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5.8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为 3,373,128.47 元（含利息）。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办理完成。

3.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79,911,000 股变更为 279,331,000 股，注册资本由 279,911,000 元变更为 279,331,000 元。

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温其东先生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了投票权。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

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2年3月26日至2022年4月5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和公告栏公示了《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4、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2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6、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2022年4月29日为授予日，以6.5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58万股限制性股票。

7、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同意以 2022 年 4 月 29 日为授予日，以 6.5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58 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合计向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58 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

9、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0、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

11、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

12、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等媒体上刊登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事宜通知债权人。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请求。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根据上述董事会与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对上述股份予以回购注销。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580,000 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1%，涉及激励对象 8 人。

3、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价格

根据《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按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时，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但根据本计划需对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及“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按下列约定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实施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P=P_0-V=6.5-0.7=5.8 \text{ 元/股}$$

（注：P₀ 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5.8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4、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向 8 名激励对象支付回购资金合计 3,373,128.47 元（含利息），回购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验资及完成情况

1.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3]22008370017 号）。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79,911,000 股变更为 279,331,000 股，注册资本由 279,911,000 元变更为 279,331,000 元。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办理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120,941,292	43.21%		580,000	120,361,292	43.09%
高管锁定股	120,361,292	43.00%			120,361,292	43.09%
股权激励限售股	580,000	0.21%		580,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969,708	56.79%			158,969,708	56.91%
三、总股本	279,911,000	100.00%		580,000	279,331,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后续事项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5日